

悉心调解化纠纷 司法关爱暖人心



本报讯 (记者金丽 通讯员贾丹 萨如拉) “谢谢法官,这么用心地调解我家的纠纷……”近日,当事人王某和母亲将一面锦旗送到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张明政法官的手中,对承办法官张明政尽心尽责办案,悉心深入调解表示真诚的感谢。

原来,该案系一起抚养费纠纷案件。

王某与赵某于2017年经法院调解离婚,调解书确定婚生子王小某随母亲赵某生活,王某每月给付王小某抚养费至其有独立生活能力时止。但2019年11月,王某以经济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每月除了给付王小某抚养费外,还须赡养年迈的母亲,支出费用过高为由,请求法院降低其每月给付的抚养费。

结合案件事实,一审法院充分考虑到随着孩子年龄增长,生活、教育费用在不断增长的实际情况下,且王某提交的证据,不能证明其在离婚后经济状况发生重大变化,遂判决驳回王某的诉讼请求,王某不服,上诉至中院。

翻看完该案卷宗后,中院承办法官张明政内心深深明白,对于此类案件的审理,既要实现案结事了,也要注意保护好孩子幼小的心灵不受伤害,维护好孩子与父母之间的亲情关系。于是,张明政分别约谈了王某和赵某,向他们释法明理、悉心疏导,希望双方都能设身处地理解彼此的难处,为了孩子健康成长,各自退让一步。

法官的劝导使双方当事人深受触动,彼此之间改变了以往冷硬的态度,并对各自的行为进行了反思:即使夫妻关系已不复存在,但孩子还小,做为父母,有责任努力为孩子营造良好的成长环境。

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赵某同意王某每月降低部分抚养费。法官用心办案温暖了当事人的心,传递了司法温情。



抢抓农时忙春耕 干群合力奔小康

乌兰讯 眼下,正是春耕备耕的紧要时期,也是考验驻村帮扶工作的重要时刻。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公安局驻村工作队及时调整工作部署,迅速将驻村帮扶工作转移到春耕备耕上。工作队通过入户走访、交流询问、沟通对接、实地查看等方式,制定帮扶计划,指导春耕生产,帮助贫困户解决春耕春播期间的实际困难。

在入户走访过程中,驻村工作队积极宣传各项农业补贴和农业保险政策的同时,全面掌握群众种植养殖意愿、农机具检修、家庭劳动力等方面的情况,帮助制定种植养殖增收计划,邀请农技人员开展种植养殖技术指导,面对面、零距离向贫困户教方法、传经验,进一步提高贫困户的自我生产和发展能力。同时,及时掌握种子、化肥的准备情况,帮助他们解决春耕备耕期间的实际困难。

驻村工作队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真心实意为贫困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做好事,助力贫困户脱贫致富。村民们纷纷表示,有了驻村工作队的帮助,对今年的增收目标更加有信心了。

(王永厚)

统筹谋划作部署 优化保障促发展

薛家湾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公安局警务保障室召开2020年警务保障重点工作部署会议。

会议总结了2019年警务保障工作取得的成绩,分析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就如何保障和服务好旗局中心工作进行了研究讨论,并对下一步警务保障工作高效开展进行了详细谋划。

警务保障室主任贾成义强调,2020年警务保障工作要紧紧围绕旗局公安工作和上级业务部门的部署要求,以“服务中心工作、服务实战需求、服务基层工作”为目标,一要总结成绩,提升信心,全面增强做好警务保障工作的动力。要认真总结2019年警务保障工作取得的成绩,总结经验、找准不足、坚持问题导向,科学谋划明年工作思路,确保工作思路针对性强、务实管用;二要围绕重点,谋划思路,高质量高水平做好警务保障工作。当前,警务保障工作日益艰巨繁重,警务保障民警要增强工作主动性、前瞻性,始终做到服务中心工作、服务实战需求、服务基层一线,扎实推动经费管理法规范化、装备建设实效化、基础设施建设精品化;三要强化措施,提升素质,努力打造一支过硬的警务保障队伍。始终坚持从严治警,加强教育学习,做好工作落实,严格依规办事,提升队伍干事能力、办事效率和精气神,努力打造一支讲政治、精业务、善管理、重廉洁的公安警保过硬队伍。

(柳杨)

动员部署明要义 深化巡察履职尽责

察素齐讯 4月20日,呼和浩特市土左旗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土左旗人民法院党组动员会召开。

会上,旗委第三巡察组组长云波首先作了动员讲话,明确了此次巡察的主要任务、重点内容和工作要求,并就此次巡察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充分认识开展巡察的政治意义,切实增强接受巡察监督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二是准确把握巡察的政治要求和任务;三是强化责任担当,切实担起支持和配合开展巡察工作的政治责任。

旗委巡察办主任杜学芳在会上强调,要深化政治巡察,必须聚焦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真正把“严”的标准和“治”的理念、全面从严治党压力和责任传导到基层。

最后,土左旗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志勇做表态发言。他表示,该院将以此次巡察为契机,切实加强和改进各项工作,切实履行好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刘雪洁)

强化公益诉讼 提升生态颜值

萨拉齐讯 为了更好地加强黄河沿线生态环境治理,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检察院结合辖区特点,以涉水公益诉讼为公益诉讼重点工作,探索建立了黄河沿线水生态保护检察监督新机制。

该院以“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公益诉讼专项行动为切入点,办理了一批典型案例,取得了良好的法治效果和社会效果。对黄河沿岸阻碍行洪的违章建筑物、构筑物堆放情况,岸线资源保护等进行摸底排查,对发现的违法占用黄河河道阻碍行洪、非法侵占岸线水域空间等问题受理行政公益诉讼线索53件,立案53件,向水务局、沿河乡镇发出检察建议书53份,起诉1件,督促其积极整改。通过诉前检察建议,督促拆除黄河沿岸违章建筑5354平方米,清理美岱沟桥墩下游砂土堆500方。

下一步,土右旗检察院将从全面强化法律监督职能出发,充分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各项职能,运用好双赢多赢共赢的新监督智慧,用法治的力量保卫黄河流域的绿水青山。

(张苒蔓)

多点布局造声势 拓展宣传防毒害

本报讯 (记者李亮 通讯员郭慧) 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开展以来,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禁毒办立足于筑牢全民禁毒防线为突破口,坚持“关口前移,预防在先”,持之以恒拓展禁毒宣传阵地,激发全民禁毒的热潮,营造了浓厚的禁毒宣传氛围。

4月份以来,东胜区禁毒办抓住关键少数,在区党政大楼、市民中心A、B座、廉政教育中心、煤炭大厦、公安局等各主要出入口,长期设置禁毒宣传阵地,常态化宣传禁毒知识,积极引导关注“中国禁毒微信”。这项活动进一步加大了禁毒教育宣传力度,深化和巩固了禁毒教育成果,提高了群众的禁毒意识,受到了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的肯定。

严格落实“三规定” 筑牢廉洁“防火墙”

锡尼讯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部署要求,确保司法权廉洁公平行使,4月20日,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召开关于“三个规定”的集中学习会。

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武帅杰带领全院干警对《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

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以及《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简称“三个规定”)和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实施办法进行了再学习再动员,并提出要认真领会精神



近日,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组织50名民警同志,在原分局义务植树养护区开展义务植树活动,以实际行动美化环境,共同打造绿色家园。

李亮
张冬摄

主动出击对症下药 全力消除“春困”隐患

卓资山讯 针对春季行车,特别是时下气温升高驾驶员极易犯困的特点,乌兰察布市卓资县交警大队立足于“防重于治”的理念,主动出击,对症下药,全力做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多措并举织牢春季道路平安网。

大队要求全体民警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努力把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各项措施真正落到实处。大队根据春季天气变化的情况,及时调整巡逻勤务模式,并要求民警在路面

巡逻时通过亮警灯、鸣警笛、喊话等方式提醒路面驾驶员切勿疲劳驾驶。同时根据辖区道路的特点和车流量变化,加大对事故多发路段、时段的巡逻管控力度,利用警车喊话器加强警示安全提示,最大限度地发现和消除“春困”交通安全隐患。此外,大队大力宣传疲劳驾驶的危害,不断对驾驶员进行疲劳驾驶安全提醒,让疲劳驾驶危害性深入人心,努力营造社会共同参与预防和制止疲劳驾驶的良好氛围。

(石辉)

交警巡逻捡手机 物归原主赢赞誉

呼和浩特讯 4月20日15时许,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新城区大队四中队交警在海拉尔东街与展览馆北路十字路口附近巡逻时,发现路面上有一个发光物体,走近查看发现是一部苹果手机,交警发现该手机并未上锁,于是通过通信录设法与失主取得联系,但并未收获有用信息。想着失主发现手机丢失后一定会拨打自己号码的习惯,交警便将手机保管好,等着有

人联系。结果,3个小时过去了,仍然未有电话打来。当日18时10分许,交警接通了第一个电话。打电话的是一位女士,称该手机是自己老公的。15分钟后,失主在妻子的陪同下来到交警岗亭附近取回了自己的手机。面对失而复得的手机,失主开心地说道:“手机里面存有一些重要信息,幸亏是被交警同志捡到了,真是太谢谢你们了。”

(王永明 岳皓)

实质,准确把握规定内容,严格自觉遵守并认真落实各项要求。会后,就本次学习内容进行了应知应会测试。

通过此次集中学习和测试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干警的规矩意识和责任意识,达到了“以考促学、以学促知、以知促行”的目的。

(苏玉芬 海云)